



德晟股份

NEEQ: 871494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首届湖南旅游发展大会开幕式暨文化旅游推介会》三湘四水·相约湖南，德晟 VIKY LS-315 大功率洗墙灯，成为了烘托舞台气氛的利器



《无锡影视城景区数字光影秀》应用德晟产品：

1. MH-371C 电脑光束灯
2. PJ-403P 激光灯
3. PJ-3544 染色灯

注：本页内容原则上应当在一页之内完成。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7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4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8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2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维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超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维亮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艾元平、吴维亮夫妇在公司经营决策、财务管理和人事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艾元平、吴维亮夫妇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管理、人事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应对措施：为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股份公司已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完善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将通过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治理规范培训，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规范意识，规范“三会”运作等方式，增强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实际控制人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研发风险	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公司研发普遍采取项目制，个别研发人员的流动对公司的影响较小，随着行业竞争对人才需求的增加，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存在流失的风险。同时，公司在研发投入上与国际领先企业相比差距较大，如果不能开发出新产品新工艺，公司就难以保持竞争优势以应

	对激烈的市场竞争。 应对措施：公司在未来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与高等院校的研发项目的合作，并对核心技术人员实行员工股权激励，有效地将员工利益和企业利益捆绑在一起,建立健全管理机制和激励机制。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 LED 照明产品，在生产中公司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有色金属、发光二极管、芯片、电源、LED 灯珠等。本年度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对公司的成本产生了一定影响。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较为稳定，但如果原料价格出现大幅度波动，则影响公司营运资金安排和生产成本的控制，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技术工艺的创新，来提高产品的性能和质量，用高附加值产品来转移原材料价格上升的风险。
4、公司经营存在季节性因素的风险	公司产品应用于舞台、娱乐及户外照明项目，这类项目具有一定的季节周期。每年第三、第四季度由于节假日较多，客户需求增加，营业收入相应增加，而每年年初，节假日较少，营业收入相应减少，使得公司整体的销售收入呈现季节性的不均衡，而生产工人的薪酬福利，生产设备的摊销折旧照旧。因此，对公司经营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销售力度，进一步开发国外客户，减少因为单一地区的节日文化传统而影响公司经营的发展。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存在外销收入，货物结算也多以美元为主，近年来，人民币汇率呈现大幅波动趋势，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较大的汇率波动风险。此外，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大幅波动，也会影响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应对措施：维持与重要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不断提高产品质量,为企业争取更大的利润空间，减少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同时，公司已通过远期结汇的方式锁定汇率。随着公司外销收入不断增加，公司将积极学习和研究利用其它专业金融工具进行风险管理，如外汇理财产品等进一步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德晟、德晟股份、股份公司	指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金立晟	指	北京金立晟灯光设备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述地块	指	G12-XH07 (B) 地块

新厂房	指	德晟光电 LED 照明研发及生产项目
董事会	指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会	指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临时股东大会
监事会	指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zhou Desheng Photoelectric Technology Cory
证券简称	德晟股份
证券代码	871494
法定代表人	吴维亮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吴维亮
联系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九谭新华工业区新都大道 168 号 b3 栋厂房第 5 层之一
电话	020-86987866
传真	020-83800047
电子邮箱	vicky@viky.com.cn
公司网址	www.dslight.cn
办公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九谭新华工业区新都大道 168 号 b3 栋厂房第 5 层之一
邮政编码	5108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档案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 年 3 月 12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6 月 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电气机械要器材制造业（C38）-照明器具（C387）-照明灯具制造（C3879）
主要业务	照明灯具制造与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产品包括影视聚光灯、摇头染色灯、防水帕灯、特效灯、轮廓灯、洗墙灯等，主要用于舞台娱乐照明和建筑景观照明等领域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2,81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艾元平）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艾元平、吴维亮），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46876650088	否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九谭新华工业区新都大道 168 号 b3 栋厂房第 5 层之一	否
注册资本	22,81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莞证券、开源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开源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袁汝麒	苏涛		
	4 年	3 年	0 年	0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 座 14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4,976,936.15	52,872,729.35	-33.85%
毛利率%	43.59%	31.8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6,516.71	1,157,545.25	-62.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5,914.58	1,032,424.65	-53.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1%	3.8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43%	3.41%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5	-62.3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1,601,746.57	107,539,074.99	3.78%
负债总计	79,865,413.16	76,218,562.09	4.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253,101.11	30,816,584.40	1.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7	1.35	1.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1.21%	70.5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1.56%	70.88%	-
流动比率	0.93	1.22	-
利息保障倍数	1.50	2.13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054.76	9,323,866.35	-92.6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4	2.66	-
存货周转率	0.70	1.2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78%	31.1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3.85%	32.57%	—
净利润增长率%	-65.66%	138.8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2,810,000	22,81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4,415.26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529.9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4,529.93
所得税影响数	-8,179.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52.5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397.87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舞台、演艺专业灯光以及建筑景观灯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影视聚光灯、摇头染色灯、防水帕灯、特效灯、轮廓灯、洗墙灯等，主要应用于舞台娱乐照明和建筑景观照明等领域。公司的舞台演绎专业灯光主要应用于演播厅、大型表演舞台、户外表演舞台、户外演出、酒吧、的士高等演绎场所的艺术性照明，营造极具震撼力和千变万化的视觉效果。建筑景观照明灯光主要应用于建筑立面泛光照明、桥梁泛光照明、大型建筑物轮廓勾画等领域。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结合设计、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LED照明产品。采取自主研发、自主生产以及直销的一体化经营模式，通过在舞台、景观照明领域提供设计、解决方案、产品制造、技术服务等实现收入、创造利润。

本年度，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报告期末到本年度披露日亦未发生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15,109.37	0.91%	3,568,663.65	3.32%	-71.55%
应收票据	500,000.00	0.45%	327,118.00	0.30%	52.85%
应收账款	12,656,652.12	11.34%	13,804,740.06	12.84%	-8.32%
存货	27,669,246.98	24.79%	28,986,858.06	26.95%	-4.55%

投资性房地产	0	0%	-	-	-
长期股权投资	0	0%	-	-	-
固定资产	654,299.58	0.59%	672,993.00	0.63%	-2.78%
在建工程	46,999,724.43	42.11%	38,412,390.95	35.72%	22.36%
无形资产	19,239,784.78	17.24%	19,582,589.78	18.21%	-1.75%
商誉	-	0.00%	-	0.00%	-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15.23%	12,000,000.00	11.16%	41.67%
长期借款	29,502,637.56	26.44%	34,000,000.00	31.62%	-13.23%
资产总计	111,601,746.57	-	107,539,074.99	-	3.7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了 255.36 万元，降幅为 71.55%，主要原因为春节较往年提前，订单采购材料的年终货款结算影响以及报告期内货币资金结余减少。
- 2、“应收账款”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了 114.81 万元，降幅为 8.3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回收以前年度客户欠款。
- 3、“应收票据”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增加了 17.29 万元，增幅为 52.8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到票据所致。
- 4、“在建工程”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增加 858.73 万元，增幅为 22.36%，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项目正常开展，项目推进所致。
- 5、“短期借款”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增加了 500 万元，增幅为 41.6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银行短期贷款增加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4,976,936.15	-	52,872,729.35	-	-33.85%
营业成本	19,731,202.55	56.41%	36,037,400.29	68.16%	-45.25%
毛利率	43.59%	-	31.84%	-	-
销售费用	6,275,040.38	17.94%	7,003,467.69	13.25%	-10.40%
管理费用	4,798,958.20	13.72%	5,640,728.32	10.67%	-14.92%
研发费用	3,024,898.44	8.65%	3,520,666.83	6.66%	-14.08%
财务费用	842,534.88	2.41%	1,360,896.68	2.57%	-38.09%
信用减值损失	-189,270.09	-0.54%	986,138.28	1.87%	-119.19%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	0.00	0%	0%
其他收益	474,415.26	1.36%	1,020,534.94	1.93%	-53.51%
投资收益	0.00	0%	0.0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	0.0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	261,142.89	0.49%	-

汇兑收益	0.00	0%	0.00	0%	0%
营业利润	453,188.77	1.30%	1,429,929.27	2.70%	-68.31%
营业外收入	49.40	0.00%	3,703.89	0.01%	-98.67%
营业外支出	54,579.33	0.16%	91,669.47	0.17%	-40.46%
净利润	415,820.51	1.19%	1,210,846.94	2.29%	-65.6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1789.58 万元，减幅为 33.85%，主要原因为疫情反复的影响。
- 2、“营业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1630.62 万元，减幅为 45.25%，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的减少，相应的成本减少。
- 3、“财务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51.83 万元，降幅为 11.72%，主要原因为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 4、“信用减值损失”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17.54 万元，降幅为 119.1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计提无法回收应收款损失所致。
- 5、“其他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54.61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6、“营业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97.67 万元，减幅为 68.31%，主要由于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 7、“营业外支出”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3.71 万元，减幅为 65.66%，主要是捐赠支出 39861.82 元。
- 8、“净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79.50 万元，减幅为 65.66%，主要由于营业收入的减少。
- 9、“毛利率”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幅 11.75%，主要是为保障资金回收，减少坏账，合同评审重点考虑订单的盈利情况，不单追求量的增加而更重视盈利水平。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2,985,281.06	41,985,995.16	-21.44%
其他业务收入	1,991,655.09	10,886,734.19	-81.71%
主营业务成本	19,261,911.01	32,537,675.77	-40.80%
其他业务成本	469,291.54	3,499,724.52	-86.59%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景观亮化灯具	21,755,878.87	13,205,433.26	39.30%	-33.59%	-39.83%	6.30%
专业舞台灯	11,229,402.19	5,556,477.75	50.52%	-15.43%	-39.35%	19.52%
维修安装服务	1,991,655.09	969,291.54	51.33%	-70.87%	-80.33%	23.41%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国内地区	29,991,093.76	17,394,834.38	42.00%	-40.88%	-48.99%	9.22%
国外地区	4,985,842.39	2,336,368.17	53.14%	133.03%	52.02%	24.9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21.44% 主要原因为疫情反复变化的影响。
其他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81.71% 主要原因为项目因疫情影响延后。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6,121,588.50	17.50%	否
2	江西嘉业建设工程集团公司	2,892,884.07	8.27%	否
3	无锡市亨利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79,646.02	4.80%	否
4	江苏新广联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237,522.12	3.54%	否
5	贵州华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8,318.58	3.11%	否
合计		13,019,959.29	37.22%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州市百明汇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247,743.36	5.74%	否
2	佛山市锐霸电子有限公司	981,501.74	4.51%	否
3	广州市普立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713,184.48	3.28%	否
4	广州市晶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50,098.94	2.99%	否
5	佛山市南海区宏岗宏誉五金加工厂	402,643.63	1.85%	否
合计		3,995,172.15	18.37%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054.76	9,323,866.35	-9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0,531.94	-33,764,460.77	7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3,863.97	23,062,968.40	-74.62%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流量净额较去年降幅 92.66%，主要由于报告期收入的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上升 73.05%，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建设项目如期进行的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下降 74.62%，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银行贷款减少。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金立晟灯光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销售、租赁灯具、舞台灯光音响设备	5,000,000.00	3,477,043.32	3,216,096.44	94,247.78	-137,974.64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7年1月12日	-	挂牌	其他承诺（知识产权声明）	其他（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一）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3月9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	其他（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二）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年1月12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1月12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合法合规）	其他（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四）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3月8日	-	重大资产重组	其他承诺（纳税承诺）	其他（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五）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3月8日	-	重大资产重组	其他承诺（承担厂房租金）	其他（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六）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6月29日	-	其他（股权质押未及时披露违规）	其他承诺（股权质押未及时披露违规）	其他（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七）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一、公司目前取得的专利均为原始取得，不存在其他单位职务发明问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出具《关于公司知识产权的声明》，载明“1、公司所有之知识产权均为公司员工在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中完成，不涉及任何其他单位职务技术成果情形。2、公司所有之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属瑕疵、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3、本人愿意承担因隐瞒专利情况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违反以上声明事项。

二、新三板挂牌申请前签订：为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艾元平、吴维亮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作为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及市价进行交易，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它股东的利益。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承诺函》，就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做出以下承诺：本企业（个人）对于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违反以上承诺事项。

三、针对资金占用或违规担保，公司股东均出具了《关于不存在资金占用或违规担保的声明与承诺》，具体内容如下：1、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德晟光电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为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2、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企业或关联方最近两年及一期内，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或转移德晟光电及其子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3、本人/本单位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德晟光电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关联方与德晟光电及其子公司之间不致发生上述情形。如若发生，本人/本单位愿意对由此给德晟光电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均没有违反以上承诺事项。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

等受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未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业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者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和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违反以上承诺事项。

五、根据公司与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签署的《产业建设项目履约监管协议书》要求，乙方（德晟股份）在本项目投资强度为不少于 300 万元/亩，投产第 3 年项目达产，达产当年纳税额不低于 50 万元/亩，即达产当年纳税额不低于 1105.43 万元；达产 10 年内年平均纳税额不低于 50 万元/亩，且年纳税额不得连续 3 年低于 50 万元/亩。即预计到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公司需达到上述纳税要求。若公司无法按照上述投资强度进行项目建设以及建成后无法达到上述税收要求，公司恐将面临土地被收回的风险，届时公司为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将不得不重新租赁厂房进行整体搬迁。公司实际控制人艾元平、吴维亮承诺：该项目如因未能满足投资强度或未达到税收目标而被政府处罚，其愿意承担厂房搬迁及租赁新厂房所带来的一切费用，尽可能的降低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艾元平、吴维亮均没有违反以上承诺事项。

六、根据公司与广州市富誉毛织有限公司所签订的场地租赁合同第十一条第 5 款规定，公司有权利转租该处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芙蓉经二工业区内场地。但转租或分租过程中所发生的债权债务、员工权益、安全生产经营管理等全部法律责任均由德晟股份自行承担。若此次公司重组项目成功，项目如期建设完成，公司将面临现有租赁厂房的转租问题。如果公司现有租赁厂房不能短期转租出去，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愿意承担该处厂房的租金，直至厂房出租出去或合同到期为止。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艾元平、吴维亮均没有违反以上承诺事项。

七、公司股东艾元平质押 12,0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2.65%。质押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27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花都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尚未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2,01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2021 年 3 月 23 日，公司于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上述股权出质登记手续，质权自登记设立之日起生效，质权登记编号 0120210323000401。公司针对上述股份质押事项未及时于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收到股转公司《关于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核查的专项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针对股转公司反馈意见要求针对上述股权质押事项提交说明，公司董事长、股东艾元平，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吴维亮承诺如下：1. 公司关于对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监管核查专项反馈意见的说明内容真实、准确、完整；2. 本人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要求进行信息披露，避免在未来的信息披露工作中出现类似失误。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艾元平、吴维亮均没有违反以上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已严格履行，未有任何违背承诺的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9,023,777.64	17.05%	抵押借款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质押	526,712.06	0.47%	质押借款
总计	-	-	19,550,489.70	17.5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该资产权利受限事项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810,000	100.00%	0	22,81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217,862	93.02%	0	21,217,862	93.02%
	董事、监事、高管	21,591,946	94.66%	0	21,591,946	94.66%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2,810,000	-	0	22,81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艾元平	12,010,000	0	12,010,000	52.65%	12,010,000	0	12,010,000	0
2	吴维亮	8,000,000	0	8,000,000	35.07%	8,000,000	0	0	0
3	广州市祥亿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199,700	0	2,199,700	9.65%	2,199,700	0	0	0
4	深圳嘉实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600,300	0	600,300	2.63%	600,300	0	0	600,300
合计		22,810,000	0	22,810,000	100.00%	22,810,000	0	12,010,000	600,3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间，艾元平与吴维亮为夫妻关系，吴维亮为广州市祥亿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艾元平直接持有公司 52.65%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吴维亮直接持有公司 35.07%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5.25%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0.37%的股份，并担任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股东艾元平与吴维亮为夫妻关系，两人共持有公司 92.97%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艾元平，男，197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9 月至 1993 年 7 月，就读于竹山县一中，高中学历。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6 月，就职于四会市富华鞋厂，负责车间管理工作；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2 月，就职于广州市福华兴贸易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0 年 3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上海鹰威灯光设备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1 年 5 月至 2004 年 4 月，就职于广州市东山区德晟演艺器材经营部，担任销售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9 年 3 月，就职于广州市德昇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广州市德晟照明实业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德晟股份董事长。

吴维亮，女，198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9 月至 2001 年 12 月就读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专科学历。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10 月，就职于广州市羊鑫贸易有限公司，担任市场开发主管；2005 年 12 月至 2009 年 3 月，就职于广州市德昇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广州市德晟照明实业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从 2014 年 4 月 18 日开

始至今，担任广东文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一职；2016 年 5 月至今，任德晟股份董事、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任德晟股份董事会秘书。

综上所述，艾元平、吴维亮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汽车城支行	银行	7,000,000	2022 年 8 月 11 日	2023 年 7 月 18 日	3.75
2	银行贷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支行	银行	1,500,000	2022 年 12 月 5 日	2023 年 6 月 1 日	5.00
3	银行贷款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5,000,000	2022 年 8 月 18 日	2023 年 8 月 17 日	5.15

		股份有限 公司花都 支行					
4	银 行 贷 款	广州农村 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花都 支行	银行	44,500,000	2021 年 2 月 5 日	2026 年 1 月 26 日	5.15
合计	-	-	-	58,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 联合惩戒对 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艾元平	董事长	男	否	1974 年 9 月	2022 年 6 月 1 日	2025 年 5 月 31 日
吴维亮	董事、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80 年 1 月	2022 年 6 月 1 日	2025 年 5 月 31 日
吴维祥	董事	男	否	1984 年 11 月	2022 年 6 月 1 日	2025 年 5 月 31 日
王平	董事	男	否	1980 年 6 月	2022 年 6 月 1 日	2025 年 5 月 31 日
张玉亭	董事	男	否	1983 年 6 月	2022 年 6 月 1 日	2025 年 5 月 31 日
张雪梅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90 年 12 月	2022 年 6 月 1 日	2025 年 5 月 31 日
田吕英	职工监事	女	否	1974 年 12 月	2022 年 5 月 13 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余红燕	监事	女	否	1976 年 6 月	2022 年 6 月 1 日	2025 年 5 月 31 日
黄超群	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81 年 1 月	2022 年 6 月 1 日	2025 年 5 月 31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艾元平与吴维亮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艾元平与董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吴维亮是夫妻关系，吴维亮和吴维祥是姐弟关系。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无关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薛德仁	董事	离任	未在公司任职	离职	无

黄位娥	董事	离任	未在公司任职	离职	无
李磊	董事	离任	未在公司任职	离职	无
吴维祥	副总裁	新任	董事	新任	无
王平	行政总监	新任	董事	新任	无
张玉亭	订单运营中心总监	新任	董事	新任	无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吴维祥，男，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1年7月至今在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

张玉亭，男，198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5年9月至2018年7月就读山东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共产党员。2011年6月至2016年06月在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品质部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10月在菏泽市锦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8年2月份在广州市爱维迪灯光音响设备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20年12月份在广州达森灯光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供应链品质部生产部经理，2020年12月份今在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订单运营中心总监。

王平，男，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年9月至2008年7月就读长江大学。2001年2月至2010年7月在富士康科技集团担任课长，2010年08月至2021年7月在荣阳铝业(中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总裁办助理，2021年10月至今在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行政总监。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	否	

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黄超群女士 2017 年 8 月已担任德晟财务负责人,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是	艾元平与吴维亮是夫妻关系,吴维亮和吴维祥是姐弟关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是	董事艾元平、吴维亮为公司提供担保;董事艾元平、吴维亮为公司提供拆借资金。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24	0	6	18
生产人员	54	0	17	37
销售人员	20	9	0	29
技术人员	18	0	4	14
财务人员	4	1	0	5
员工总计	120	10	27	10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16	14
专科	35	32
专科以下	68	56
员工总计	120	10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执行薪酬标准、定期培训，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的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重要制度；公司也根据公司的组织架构和部门设置制定了相应的内部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生产管理、业务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等内容。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运作规范，会议召开程序严格遵守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没有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有效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行使。公司承诺在以后将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公司股东依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享有所有者的利益分配、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对公司的经营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等权利，股东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并依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承担义务。公司有义务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为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质询权等提供合适的保护。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3	5	4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延期或取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增加或取消议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挂牌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共增加临时议案 1 个，取消议案 0 个。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2.6523%股份的股东艾元平书面提交的《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请在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调整后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1. 审议《关于拟选举吴维祥为公司董事的议案》；2. 审议《关于拟选举张玉亭为公司董事的议案》；3. 审议《关于拟选举王平为公司董事的议案》；4. 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股东大会议案被否决或存在效力争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曾干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等已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控股子公司除外）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2、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厂房、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3、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4、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

5、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均严格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公司已建立《年度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3) 第 0267002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 座 1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袁汝麒	苏涛	无	无
	4 年	3 年	0 年	0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8 万元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亚会审字（2023）第 02670029 号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本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本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X 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本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本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本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

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本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为本公司审计报告签字盖章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汝麒

中国注册会计师：

苏涛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015,109.37	3,568,663.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500,000.00	327,118.00

应收账款	六、3	12,656,652.12	13,804,740.06
应收款项融资	六、4		
预付款项	六、5	1,390,913.61	614,926.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6	1,007,118.96	510,955.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27,669,246.98	28,986,858.06
合同资产			592,018.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280.00	14,365.34
流动资产合计		44,239,321.04	48,419,646.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654,299.58	672,993.00
在建工程	六、10	46,999,724.43	38,412,390.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1	19,239,784.78	19,582,589.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468,616.74	451,455.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362,425.53	59,119,428.80
资产总计		111,601,746.57	107,539,074.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17,000,000.00	1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4	8,587,287.13	11,447,142.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5	1,460,002.64	2,768,239.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1,630,765.71	1,018,467.87
应交税费	六、17	561,892.72	585,006.69
其他应付款	六、18	12,194,587.34	11,953,955.18
其中：应付利息		29,290.6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9	5,644,201.59	
其他流动负债	六、20	658,933.47	
流动负债合计		47,737,670.60	39,772,812.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1	29,502,637.56	3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2	2,625,105.00	2,445,7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127,742.56	36,445,750.00
负债合计		79,865,413.16	76,218,562.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3	22,810,000.00	22,8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4	3,088,056.57	3,088,056.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5	841,132.61	841,132.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6	4,513,911.93	4,077,39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253,101.11	30,816,584.40
少数股东权益		483,232.30	503,92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736,333.41	31,320,512.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601,746.57	107,539,074.99

法定代表人：吴维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超群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维亮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1489.75	3,476,070.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327,118.00
应收账款	十四 1	12,650,098.52	13,669,621.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72,933.61	595426.99
其他应收款	十四 2	1,004,687.05	503850.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784,125.46	27,062,146.84
合同资产			592018.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365.34
流动资产合计		42,263,334.39	46,240,617.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 3	4,250,000.00	4,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0264.85	668958.27
在建工程		46,999,724.43	38,412,390.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239,784.78	19,578,643.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594.80	403369.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576,368.86	63,313,361.73
资产总计		113,839,703.25	109,553,979.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1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87,287.13	11,447,142.9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90,170.35	985910.38
应交税费		561121.21	522619.62
其他应付款		12,194,587.33	11,953,955.17
其中：应付利息		29290.62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730,684.06	3,982,159.4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44,201.59	
其他流动负债		633,672.05	
流动负债合计		48,941,723.72	40,891,787.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502,637.56	3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25,105.00	2,445,7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127,742.56	36,445,750.00
负债合计		81,069,466.28	77,337,537.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2,810,000.00	22,8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88,056.57	3,088,056.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1,132.61	841,132.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31,047.79	5,477,25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770,236.97	32,216,44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839,703.25	109,553,979.3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4,976,936.15	52,872,729.35
其中：营业收入	六、27	34,976,936.15	52,872,729.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808,892.55	53,710,616.19
其中：营业成本	六、27	19,731,202.55	36,037,400.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8	136,258.10	147,456.38
销售费用	六、29	6,275,040.38	7,003,467.69
管理费用	六、30	4,798,958.20	5,640,728.32
研发费用	六、31	3,024,898.44	3,520,666.83
财务费用	六、32	842,534.88	1,360,896.68
其中：利息费用		800,739.36	1,186,721.06
利息收入		11,208.51	16,610.88
加：其他收益	六、33	474,415.26	1,020,534.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189,270.09	986,138.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142.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3,188.77	1,429,929.27
加：营业外收入	六、35	49.40	3,703.89
减：营业外支出	六、36	54,579.33	91,669.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8,658.84	1,341,963.69
减：所得税费用	六、37	-17,161.67	131,116.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820.51	1,210,846.9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820.51	1,210,846.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96.2	53,301.6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516.71	1,157,545.2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5,820.51	1,210,846.9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6,516.71	1,157,545.2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96.2	53,301.6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法定代表人：吴维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超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维亮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 4	34,882,688.37	52,270,815.50
减：营业成本	十四 4	19,691,612.85	35,925,975.42
税金及附加		135,815.14	140,006.73
销售费用		6,275,040.38	6,945,276.85
管理费用		4,590,526.45	5,272,689.49
研发费用		3,024,898.44	3,520,666.83
财务费用		842,606.12	1,361,085.78
其中：利息费用		800,739.36	1,186,721.06
利息收入		11,078.27	16,305.28
加：其他收益		474,415.26	1,020,534.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1,504.90	368,913.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142.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5,099.35	755,705.66
加：营业外收入		49.4	3653.29
减：营业外支出		54,579.33	91,669.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0,569.42	667,689.48
减：所得税费用		-33,225.73	55,337.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795.15	612,352.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3795.15	612352.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497,849.85	61,549,522.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7,9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	660,991.5	1,122,8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58,841.35	63,070,367.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49,360.82	36,384,350.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80,176.26	12,491,356.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2,121.11	377,308.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	6,923,128.4	4,493,485.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74,786.59	53,746,50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054.76	9,323,866.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8,29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278,29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00,531.94	34,042,753.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0,531.94	34,042,75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0,531.94	-33,764,460.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70,000.00	43,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70,000.00	43,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623,160.85	18,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2,975.18	1,937,031.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16,136.03	20,137,03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3,863.97	23,062,968.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43.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2,613.21	-1,382,969.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1,010.52	4,433,979.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397.31	3,051,010.52

法定代表人：吴维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超群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维亮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62,049.85	61,348,086.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7,9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866.76	1,025,17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17,916.61	62,771,212.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50,880.82	36,343,09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52,825.83	12,198,7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7,530.37	344,70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3,651.32	4,386,27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04,888.34	53,272,81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028.27	9,498,394.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8,293.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29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00,531.94	34,042,753.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0,531.94	34,042,75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0,531.94	-33,764,460.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70,000.00	43,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70,000.00	43,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623,160.85	18,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2975.18	1,937,031.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16,136.03	20,137,03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3,863.97	23,062,968.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43.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3,639.7	-1,208,440.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8,417.39	4,166,858.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777.69	2,958,417.3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4,077,395.22	503,928.5	31,320,5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4,077,395.22	503,928.5	31,320,5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6,516.71	-20,696.2	415,820.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6,516.71	-20,696.2	415,82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4,513,911.93	483,232.3	31,736,333.41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2919849.97	450626.81	30109665.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2919849.97	450626.81	30109665.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7545.25	53301.69	1210846.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7545.25	53301.69	1210846.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4077395.22	503928.5	31320512.9

法定代表人：吴维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超群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维亮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5477252.64	32216441.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5477252.64	32216441.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3795.15	553795.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3795.15	553795.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6031047.79	32770236.97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4864900.17	31604089.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4864900.17	3160408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2352.47	612352.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2352.47	612352.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810000				3088056.57				841132.61		5477252.64	32216441.8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广州市德晟照明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德晟照明实业有限公司系吴水清、吴维亮出资组建, 于 2009 年 3 月 12 日成立。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146876650088, 法定代表人: 吴维亮,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281.00 万元。

公司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九谭新华工业区新都大道 168 号 b3 栋厂房第 5 层之一。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核准, 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

公司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 灯饰设计服务; 照明灯具制造; 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 灯具、装饰物品批发; 电气机械设备销售; 灯具零售; 舞台灯光、音响设备安装服务; 灯光设备租赁; 音频和视频设备租赁; 高速公路照明系统设计、安装、维护; 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 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技术进出口;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智能机器系统技术服务。

公司主要从事照明灯具制造; 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 灯具、装饰物品批发; 电气机械设备销售; 灯具零售; 舞台灯光、音响设备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等业务。公司主要产品有: 激光灯、洗墙灯、投光灯、舞台灯等照明设备产品。

(二) 公司的历史沿革

2016 年 6 月 2 日, 股份公司成立。

2016 年 4 月, 广州市德晟照明实业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 同意广州市德晟照明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将广州市德晟照明实业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账面净资产 25,898,056.57 元转入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的 22,810,000.00 元转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 3,088,056.57 元转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6 年 3 月 30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深审 372 号审

计报告审验了广州市德晟照明实业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

2016 年 4 月 2 日，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16)第 000239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了广州市德晟照明实业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2016 年 5 月 6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6)3-96 号《验资报告》，报告显示：“截至 2016 年 5 月 6 日止，贵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日广州市德晟照明实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25,898,056.57 元(大写:贰仟伍佰捌拾玖万捌仟零伍拾陆元伍角柒分)，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 22,810,000.00 元，资本公积 3,088,056.57 元。”

本次变更设立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份比例 (%)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1	吴维亮	8,000,000.00	8,000,000.00	35.07	净资产转股
2	艾元平	12,010,000.00	12,010,000.00	52.65	净资产转股
3	广州市祥亿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199,700.00	2,199,700.00	9.65	净资产转股
4	深圳嘉实益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600,300.00	600,300.00	2.63	净资产转股
	合 计	22,810,000.00	22,810,000.00	100	

2016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取得穗工商(市局)内变字(2016)第 01201610120012 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公司的发起人深圳嘉实益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嘉实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份比例 (%)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1	吴维亮	8,000,000.00	8,000,000.00	35.07	净资产转股
2	艾元平	12,010,000.00	12,010,000.00	52.65	净资产转股
3	广州市祥亿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199,700.00	2,199,700.00	9.65	净资产转股
4	深圳嘉实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600,300.00	600,300.00	2.63	净资产转股
	合 计	22,810,000.00	22,810,000.00	100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集团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集团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集团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收入的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减值”、11“存货”、15“固定资产”、19“无形资产”、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做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

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

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9 “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 “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 “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

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

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

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

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组合	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保证金、代垫款等
账龄组合	应收取的往来款等

⑤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债权投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⑥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其他债权投资（包含列报在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债权投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3、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

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

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

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8
研发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19.00-47.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 “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 “长期资产减值”。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2“租赁”。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 件	10 年	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

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消防系统费用、厂房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

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2“租赁”。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

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

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9、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5“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

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集团的全部租赁合同，只要符合《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号）适用范围和条件的（即，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其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均按照《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规定的简化方法处理。具体如下：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

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3“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 套期会计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对确定承诺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本集团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公允价值套期处理。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并准备关于套期关系和本集团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估。

（1） 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则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相关利得和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当本集团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 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

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除此之外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4、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A、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B、本集团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A、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本集团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B、本集团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C、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集团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和广东省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008252，该证书发证日期为2019年12月2日，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故公司2019年—2022年均按15%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金立晟灯光设备有限公司适用上述政策。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2 年度，“上年”指 2021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7,625.11	12,880.61
银行存款	982,852.92	3,542,747.09
其他货币资金	24,631.34	13,035.95
合 计	1,015,109.37	3,568,663.65

其中，存在银行的贷款保证金 500,000.00 元，由保证金产生的利息 26,712.06 元，此贷款保证金为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273,468.00
商业承兑汇票	—	53,65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500,000.00	327,118.00

(2)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34,885.57	500,000.00
合 计	2,634,885.57	500,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243,380.78
1 至 2 年	5,555,457.39
2 至 3 年	971,596.04
3 至 4 年	922,542.80
4 年以上	1,034,416.81

账 龄	年末余额
小 计	15,727,393.82
减：坏账准备	3,070,741.70
合 计	12,656,652.12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221.92	0.37%	58,221.9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69,171.90	99.63	3,012,519.78	19.23	12,604,461.12
其中：账龄组合	15,669,171.90	99.63	3,012,519.78	19.23	12,604,461.12
合 计	15,727,393.82	——	3,070,741.70	——	12,604,461.12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Flex Som. LuzImagem	58,221.92	58,221.92	100.00	可回收金额为0
合 计	58,221.92	58,221.92	100.00	——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243,380.78	242,653.26	3.35
1 至 2 年（含 2 年）	5,497,235.47	861,416.80	15.67
2 至 3 年（含 3 年）	971,596.04	305,469.79	31.44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至 4 年 (含 4 年)	922,542.80	568,563.12	61.63
4 年以上	1,034,416.81	1,034,416.81	100.00
合 计	15,669,171.90	3,012,519.78	19.23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81,471.61	163,282.98	32,234.81			3,012,519.78
其中：账龄组合	2,881,471.61	163,282.98	32,234.81			3,012,519.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221.92				58,221.92
合 计	2,881,471.61	221,504.90	32,234.81			3,070,741.7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868,743.50	11.88	62,602.91
襄阳智谷文化开发有限公司	1,627,226.06	10.35	254,986.32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筑天佑科技有限公司	927,574.95	5.90	31,073.76
四川金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	5.72	282,960.00
江西嘉业建设工程集团公司	822,875.00	5.23	27,566.31
合 计	6,146,419.51	39.08	659,189.30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01,882.75	93.60	548,645.83	89.22
1 至 2 年	24,640.79	1.77	14,981.16	2.44
2 至 3 年	13,090.07	0.94	51,300.00	8.34
3 年以上	51,300.00	3.69		
合 计	1,390,913.61	——	614,926.99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九龙坡区盟港信息技术服务部	150,000.00	10.78
清远市强标陶瓷有限公司	109,316.50	7.86
郴州乐汇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2,401.55	7.36
广州精致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	7.19
广州声光电软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6,338.56	6.93
合 计	558,056.61	40.12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07,118.96	510,955.75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1,007,118.96	510,955.75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80,588.55
1 至 2 年	1,530.41
2 至 3 年	5,000.00
3 至 4 年	420,000.00
4 年以上	
小 计	1,007,118.96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007,118.9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38,471.50	437,500.00
备用金	432,424.97	30,000.00
员工代垫款	136,222.49	43,455.75
小 计	1,007,118.96	510,955.75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007,118.96	510,955.75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无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广州富誉毛织有限	押金及保证	420,000.00	3-4 年	41.7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公司	金				
徐梦皎	备用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14.89	
刘孝辉	备用金	125,000.00	1 年以内	12.41	
五险个人承担	员工代垫款	120,742.08	1 年以内	11.99	
张雪梅	备用金	40,000.00	1 年以内	3.97	
合 计	——	855,742.08	——	——	

⑦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10,013.84		12,010,013.84
在产品	1,605,244.02		1,605,244.02
库存商品	11,148,197.12		11,148,197.12
委托加工物资	322,473.49		322,473.49
发出商品	2,583,318.51		2,583,318.51
合 计	27,669,246.98		27,669,246.98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905,082.61		11,905,082.61
在产品	2,955,723.11		2,955,723.11
库存商品	11,456,996.42		11,456,996.42
委托加工物资	329,110.16		329,110.16
发出商品	2,339,945.76		2,339,945.76
合 计	28,986,858.06		28,986,858.06

注：本公司无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期末本公司对存货进行检查，未发现跌价迹象，故未计提跌价准备。

7、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92,018.34		592,018.34
合计				592,018.34		592,018.34

(2) 本年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重庆陶然居大观园灯光工程承包合同	592,018.34	对合同对价的权利成为无条件权利（即，合同资产重分类为应收款项）的时间安排发生变化
合计	592,018.34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交企业所得税		14,365.34
待抵扣进项税额	280.00	
合计	280.00	14,365.34

9、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654,299.58	672,993.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	
合 计	654,299.58	672,993.00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研发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97,642.73	1,542,172.81	1,709,865.62	1,772,316.21	74,624.78	6,596,622.15
2. 本期增加 金额	57,522.12	-	155,685.57	5,476.00	-	218,683.69
(1) 购置	57,522.12	-	155,685.57	5,476.00	-	218,683.69
3. 本期减少 金额	-	-	-	-	-	-
(1) 处置或 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1,555,164.85	1,542,172.81	1,865,551.19	1,777,792.21	74,624.78	6,815,305.8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66,514.28	1,465,064.17	1,537,072.00	1,615,298.07	39,680.63	5,923,629.15
2. 本期增加 金额	108,890.70	-	59,704.27	58,926.54	9,855.60	237,377.11
(1) 计提	108,890.70	-	59,704.27	58,926.54	9,855.60	237,377.11
3. 本期减少 金额	-	-	-	-	-	-
(1) 处置或 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1,375,404.98	1,465,064.17	1,596,776.27	1,674,224.61	49,536.23	6,161,006.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 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 金额						-
(1) 处置或 报废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79,759.87	77,108.64	268,774.92	103,567.60	25,088.55	654,299.58
2. 期初账面 价值	231,128.45	77,108.64	172,793.62	157,018.14	34,944.15	672,993.00

10、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46,999,724.43	38,412,390.95
合 计	46,999,724.43	38,412,390.95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新 厂 房 建设	46,999,724.43		46,999,724.43	38,412,390.95		38,412,390.95
合 计	46,999,724.43		46,999,724.43	38,412,390.95		38,412,390.95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新 厂 房 建设	52,663,660.00	38,412,390.95	8,689,390.02			46,999,724.43	89.25	92.00	2,881,787.66	详见下表	详见下表	金 融 机 构贷款
合 计	52,663,660.00	38,412,390.95	8,689,390.02			46,999,724.43	89.25	92.00	2,881,787.66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本金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1	10,000,000.00	5.70%	564,666.67
2	20,000,000.00	5.50%	1,080,751.71
3	6,280,000.00	5.15%	73,776.63
合计	36,280,000.00		1,719,195.01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0,497,000.00	524,705.54	21,021,705.54
2、本年增加金额	98,391.74		98,391.74
(1) 购置	98,391.74		98,391.74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20,595,391.74	524,705.54	21,120,097.28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161,496.78	277,618.98	1,439,115.76
2、本年增加金额	410,117.32	31,079.42	441,196.74
(1) 计提	410,117.32	31,079.42	441,196.74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571,614.10	308,698.40	1,880,312.5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9,023,777.64	216,007.14	19,239,784.78
2、年初账面价值	19,335,503.22	247,086.56	19,582,589.78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70,741.70	468,616.74	2,881,471.61	451,455.07
合 计	3,070,741.70	468,616.74	2,881,471.61	451,455.0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7,597,387.36	5,377,385.86
合 计	7,597,387.36	5,377,385.8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6	219,892.85	219,892.85	
2027	154,145.39		
2028	451,428.18	451,428.18	
2029	0.00	0.00	
2030	2,508,550.88	2,508,550.88	
2031	2,197,513.95	2,197,513.95	
2032	2,065,856.11		
合 计	7,597,387.36	5,377,385.86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00,000.00	
抵押借款	5,000,000.00	7,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9,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17,000,000.00	12,000,000.00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7,402,203.40	10,003,786.84
劳务款	1,185,083.73	1,443,356.09
合 计	8,587,287.13	11,447,142.93

1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1,460,002.64	2,768,239.42
合 计	1,460,002.64	2,768,239.42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8,467.87	9,738,287.76	9,506,625.28	1,250,130.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04,989.61	324,354.25	380,635.36
三、辞退福利	-	3,512.22	3,512.22	-
合 计	1,018,467.87	10,446,789.59	9,834,491.75	1,630,765.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6,017.87	8,958,082.30	8,806,440.86	1,147,659.31
2、职工福利费		174,151.90	174,151.90	-
3、社会保险费	-	427,163.56	336,512.52	90,651.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含生育保险)	-	420,401.60	333,717.60	86,684.00
工伤保险费	-	6,761.96	2,794.92	3,967.04
4、住房公积金	12,450.00	139,890.00	141,520.00	10,82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00.00	39,000.00	48,000.00	1,000.00
合 计	1,018,467.87	9,738,287.76	9,506,625.28	1,250,130.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86,146.47	315,428.71	370,717.76
2、失业保险费		18,843.14	8,925.54	9,917.60
合 计	-	704,989.61	324,354.25	380,635.36

(4) 应付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辞退福利		3,512.22	3,512.22	
合 计		3,512.22	3,512.22	

17、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11,094.60	533,287.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80.65	14,338.14
个人所得税	5,560.57	21,735.95
教育费附加	17,343.33	10,241.53
印花税	3,613.57	5,404.00
合 计	561,892.72	585,006.69

1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29,290.62	72,554.71
其他应付款	12,517,296.72	11,881,400.47
合 计	12,546,587.34	11,953,955.18

(1)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51,028.2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9,290.62	21,526.44
合 计	29,290.62	72,554.71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拆借款	12,007,176.71	11,507,176.71
费用往来款	158,120.01	374,223.76
合 计	12,165,296.72	11,881,400.47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1）	5,644,201.59	
合 计	5,644,201.59	

20、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偿付的应付账款	5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158,933.47	
合 计	658,933.47	

21、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28,866,839.15	34,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6,28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19）	5,644,201.59	
合 计	29,502,637.56	34,000,000.00

22、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45,750.00	179,355.00		2,625,105.00	“阳光租房”平台奖补
合 计	2,445,750.00	179,355.00		2,625,105.00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广州市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奖补项目	2,445,750.00	179,355.00				2,625,105.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445,750.00	179,355.00				2,625,105.00	——

23、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810,000.00						22,810,000.00

24、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3,088,056.57	-	-	3,088,056.57
合 计	3,088,056.57	-	-	3,088,056.57

25、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1,132.61	-	-	841,132.61
合 计	841,132.61	-	-	841,132.61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077,395.22	2,919,849.9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077,395.22	2,919,849.9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13.08	1,157,545.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4,113,908.30	4,077,395.22

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985,281.06	19,261,911.01	41,985,995.16	32,537,675.77
其他业务	1,991,655.09	469,291.54	10,886,734.19	3,499,724.52
合 计	34,976,936.15	19,731,202.55	52,872,729.35	36,037,400.29

(1) 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按产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 按商品类型分类		
景观亮化灯具	21,755,878.87	32,758,316.52
专业舞台灯	11,229,402.19	13,278,264.74
维修安装服务	1,991,655.09	6,836,148.09
合计	34,976,936.15	52,872,729.35
二、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地区	29,991,093.76	50,733,151.51
国外地区	4,985,842.39	2,139,577.84
合计	34,976,936.15	52,872,729.35
三、 按合同类型分类		
商品销售合同	32,985,281.06	41,985,995.16
建造合同	824,488.66	10,695,178.87
其他服务合同	1,167,166.43	191,555.32
合计	34,976,936.15	52,872,729.35

2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573.99	21,900.56
教育费附加	37,960.84	13,920.31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环境保护税	-	56.00
土地使用税	29,478.00	85,977.50
车船使用税	4,170.00	4,170.00
印花税	11,075.27	20,336.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	1,095.11
合 计	136,258.10	147,456.38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9、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2,410,466.59	3,122,660.48
社保	232,166.90	244,563.89
住房公积金	23,115.00	35,185.00
应付福利费	33,235.52	34,229.16
累计折旧	47,481.86	89,557.81
租赁费	36,663.92	18,000.00
物管费	-575.46	6,599.69
办公费	21,372.09	22,648.45
招待费	80,014.14	259,486.08
差旅费	384,138.26	699,029.67
通讯费	4,912.17	9,263.02
展览费	25,680.92	288,542.37
广告宣传费	7,548.12	-
业务推广费	23,136.00	257,135.11
运费	193,770.22	246,879.86
售后服务差旅费	77,258.36	217,205.29
其它	246,393.98	35,547.17
售后维修费	383,930.83	685,633.1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新厂房装修	-	1,924.09
设计费	1,218,452.75	526,211.01
咨询费	50,000.00	100,000.00
售后运费	49,995.44	72,158.99
中标服务费	9,311.32	8,000.00
检测费	5,736.79	2,178.22
会议费	24,284.52	20,829.16
销售服务费	680,550.14	
行业及行政收费	6,000.00	
合 计	6,275,040.38	7,003,467.69

30、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2,370,090.65	2,723,391.49
社保费	273,308.39	294,780.99
住房公积金	58,035.00	65,575.00
福利费	38,266.72	30,078.85
水电费	8,837.07	14,282.05
折旧费	17,364.94	22,832.27
租赁费	250,390.00	266,940.05
物管费	-	12,292.67
办公费	75,029.37	83,621.91
招待费	219,326.36	481,894.61
差旅费	54,649.41	104,767.99
通讯费	62,207.61	84,022.08
车辆使用费	197,790.81	254,127.57
商业保险	16,867.78	8,918.22
培训费	943.40	6,840.3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招聘费	19,613.21	26,190.57
检测认证费	8,500.00	21,388.60
修理绿化费	97,075.47	94,007.68
咨询服务费	219,952.82	42,823.72
审计费	94,845.86	88,999.26
律师费	98,328.38	64,356.44
其他	21,656.11	66,005.75
行业及行政收费	100,433.97	238,950.95
新厂房装修	-	1,020.94
维修费	7,735.00	22,952.80
软件服务费	34,446.41	54,956.30
运费	4,146.14	4,769.22
土地使用摊销	410,117.32	409,940.04
工会经费	39,000.00	50,000.00
合 计	4,798,958.20	5,640,728.32

31、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直接人工	1,929,063.38	2,090,556.74
直接投入	744,002.14	933,976.40
折旧费用与摊销	59,542.74	241,035.26
其他相关费用	292,290.18	255,098.43
合 计	3,024,898.44	3,520,666.83

32、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800,739.36	1,186,721.06
减：利息收入	11,236.27	16,610.88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汇兑损失	26,436.43	37,920.12
手续费	26,595.36	152,866.38
合 计	842,534.88	1,360,896.68

33、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74,415.26	1,020,534.94	
合 计	474,415.26	1,020,534.94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六、37“营业外收入”。

34、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9,270.09	986,138.28
合 计	-189,270.09	986,138.28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9.40	3,703.89	49.40
合 计	49.40	3,703.89	49.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广东省科学院稀有金属研究院转拨科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 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 益	冲减成 本费用	计入营 业外收 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 本费用	
研经费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高成长企业贷款贴息		-			3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17年花都区质量 强区工作专项奖励 资金(著名商标款)		-			1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以工代训补贴		-			42,500.00		与收益 相关
市场监督管理局知 识产权金融项目资 金		20,000.00			75,000.00		与收益 相关
收广州市 2022 年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 助		42,250.00					与收益 相关
收广州市科学技术 局 2019 年度高新技 术企业认定通过奖 励		4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招用退伍士兵增值 税优惠		9,000.00					与收益 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3,165.26			3,034.94		与收益 相关
合 计		474,415.26			1,020,534.94		

3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39,861.82		9,861.82
滞纳金	127.86	11,612.44	127.86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4,589.65	80,057.03	44,589.65
合 计	54,579.33	91,669.47	54,579.33

3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161.67	131,116.75
合 计	-17,161.67	131,116.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8,658.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798.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095.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758.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0,707.37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9,617.2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439,947.80
所得税费用	-17,161.67

3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政府补助	653,770.26	1,017,500.00
利息收入	2,177.34	7,707.75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其他	5,043.90	97,683.95
合 计	660,991.50	1,122,891.7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保证金	5,966.00	180,000.00
期间费用	6,243,909.32	3,887,219.91
往来款	673,125.22	414,653.56
税收滞纳金、罚款	127.86	11,612.44
合 计	6,923,128.40	4,493,485.91

(3)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5,820.51	1,210,846.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89,270.09	-986,138.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7,377.11	261,664.7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41,196.74	446,968.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142.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1,680.43	2,472,650.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61.67	131,116.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7,611.08	-430,254.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984.46	5,675,614.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56,723.99	285,597.67
其他		-5,343.09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054.76	9,323,866.35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88,397.31	3,051,010.5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051,010.52	4,433,979.6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2,613.21	-1,382,969.11

(9)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①现金	488,397.31	3,051,010.52
其中：库存现金	7,625.11	12,880.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6,140.86	3,025,093.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631.34	13,035.95
②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397.31	3,051,010.52

39、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0.57	7.0526	4.02
其中：美元	0.57	7.0526	4.02
应收账款	8,744.00	6.6585	58,221.92
其中：美元	8,744.00	6.6585	58,221.92
预收账款	38,562.08	7.0467	271,735.40
其中：美元	38,562.08	7.0467	271,735.40

40、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金融项目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广州市2022年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42,250.00	其他收益	42,250.00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2019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招用退伍士兵增值税优惠	9,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165.26	其他收益	3,165.26
广州市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奖补项目	179,355.00	递延收益	0.00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金立晟灯光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 13 号 2 号楼 7 层 7108 室	北 京 朝 阳 区 东 土 城 路 13 号 2 号 楼 7 层 7108 室	商贸企业	85.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金立晟灯光设备有限公司	15	-20,696.20	0.00	483,232.30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金立晟灯光设备有限公司	3,440,986.65	36,056.67	3,477,043.32	260,946.88		260,946.88	3,619,028.58	27,215.52	3,646,244.10	321,024.57	-	321,024.57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金立晟灯光设备有限公司	94,247.78	-137,974.64	-137,974.64	-28,973.51	601,913.85	326,493.08	326,493.08	-174,528.46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艾元平和吴维亮夫妇。艾元平直接持有公司 52.65%的股权，吴维亮直接持有公司 35.07%的股权，通过广州市祥亿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25%的股权，合计持有公司 40.32%股权，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92.97%的股权。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无

4、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2) 关联租赁情况：无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8,400.00	624,000.00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母公司向境外客户以美元进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39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52,146,839.15 元（上年末：46,000,000.00 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合并资产负债表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

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四：金融资产减值”部分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含利息）	17,000,000.00				17,000,000.00
应付账款	8,587,287.13				8,587,287.13
其他应付款	12,194,587.34				12,194,587.34

项 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 年 以 上	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含利 息）	5,644,201.59				5,644,201.59
长期借款（含利 息）		10,475,319.87	19,027,317.69		29,502,637.56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累计向供应商背书转让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元（上年： 0.00 元），用于结算应付账款 500,000.00 元（上年： 0.00 元）。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供应商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由于本集团仍承担了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本集团继续全额确认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并将因背书而偿付的应付款项确认为其他流动负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为 500,000.00 元（上年： 0.00 元），相关其他流动负债的余额为 500,000.00 元（上年： 0.00 元）（参见附注六、2、20）。

2、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 2,234,885.57 元（上年： 0.00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集团继续涉入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2,234,885.57 元（上年： 0.00 元）。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累计向供应商背书转让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 元（上年： 273,468.00 元），用于以支付同等金额的应付款项 400,000.00 元（上年： 273,468.00 元）。本集团认为已转移该已背书并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绝大部分风险及报酬，因此按账面价值终止确认了已背书的应收票据和应付款项。截止本报告期末，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

兑汇票的到期日为 1 至 12 个月。根据《票据法》，如果银行未按期承兑，持有本集团已背书并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其他方有权利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这些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继续涉入的风险最大敞口与回购该票据的未折现现金流量，即与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相等。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未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任何损益。本年内及以前年度也并未确认与继续涉入有关的任何损益。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输入值是本集团在计量日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243,380.78
1 至 2 年（含 2 年）	5,555,457.39
2 至 3 年（含 3 年）	971,596.04
3 至 4 年（含 4 年）	905,462.80
4 年以上	884,833.51
小 计	15,560,730.52
减：坏账准备	2,910,632.00
合 计	12,650,098.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5,502,508.60	99.63	2,852,410.08	18.40	12,650,098.52
其中：账龄组 合	15,502,508.60	99.63	2,852,410.08	18.40	12,650,098.52
单项金额不 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 款	58,221.92	0.37	58,221.92	100.00	0.00
合 计	15,506,730.52	——	2,910,632.00	——	12,650,098.52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Flex Som. LuzImagem	58,221.92	58,221.92	100.00	可回收金额为0
合 计	58,221.92	58,221.92	100.00	——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243,380.78	242,653.26	3.35
1 至 2 年（含 2 年）	5,497,235.47	861,416.80	15.67
2 至 3 年（含 3 年）	971,596.04	305,469.79	31.44
3 至 4 年（含 4 年）	905,462.80	558,036.72	61.63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4 年以上	884,833.51	884,833.51	100.00
合 计	15,502,508.60	2,852,410.08	18.45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2,689,127.10	163,282.98				2,852,410.08
其中：账龄 组合	2,689,127.10	163,282.98				2,852,410.08
单项金额不 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 款		58,221.92				58,221.92
合 计		221,504.90				2,910,632.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 公司	1,868,743.50	12.01	62,602.91
襄阳智谷文化开发有限公司	1,627,226.06	10.46	254,986.32
中筑天佑科技有限公司	927,574.95	5.96	31,073.76
四川金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	5.78	282,960.00
江西嘉业建设工程集团公司	822,875.00	5.29	27,566.31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合 计	6,146,419.51	39.50	659,189.30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04,687.05	503,850.31
合 计	1,004,687.05	503,850.31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79,687.05
1 至 2 年 (含 2 年)	
2 至 3 年 (含 3 年)	5,00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420,000.00
4 年以上	579,687.05
小 计	1,004,687.05
减：坏账准备	-
合 计	1,004,687.05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36,500.00	431,000.00
备用金	432,424.97	30,000.00
员工代垫款	135,762.08	42,850.31
小 计	1,004,687.05	503,850.31
减：坏账准备	-	-
合 计	1,004,687.05	503,850.31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无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广州富誉毛织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20,000.00	3-4 年	41.70	
徐梦皎	备用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14.89	
刘孝辉	备用金	125,000.00	1 年以内	12.41	
五险个人承担	员工代垫款	120,742.08	1 年以内	11.99	
张雪梅	备用金	40,000.00	1 年以内	3.97	
合 计	——	855,742.08	——	——	

⑦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50,000.00		4,250,000.00	4,250,000.00		4,250,000.00
合计	4,250,000.00		4,250,000.00	4,250,000.00		4,25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金立晟灯光设备有限公司	4,250,000.00			4,250,000.00		
合计	4,250,000.00			4,25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891,033.28	19,222,321.31	41,384,081.31	32,426,250.90
其他业务	1,991,655.09	469,291.54	10,886,734.19	3,499,724.52
合 计	34,882,688.37	19,691,612.85	52,270,815.50	35,925,975.42

十五、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4,415.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529.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54,529.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79.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52.57	
合 计	-39,397.87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	0.02	0.02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